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2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2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021号公告。公司收到上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部门按照相关要求对所涉问题进行认真落实并回复,现将具体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整体业绩层面

1.业绩整体情况。公司2018年业绩较上年出现明显的好转,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413.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其主要原因为公司自2018年第二季度起,新增了贸易业务。请公司结合现有业务板块的资金实力、硬件支持、技术储备、人员结构等因素,补充披露公司从事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的主要考虑以及未来公司的产业布局情况。公司年报中披露,正在积极筹划业务转型,请补充披露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

回复:

(1)请公司结合现有业务板块的资金实力、硬件支持、技术储备、人员结构等因素,补充披露公司从事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的主要考虑以及未来公司的产业布局情况。

近年来,随着国际四大矿业巨头产能的持续释放和增长以及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进行,国内铁矿石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相关收入和利润水平受到铁矿石价格波动影响较大。针对上述客观环境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为了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销售渠道和业务范围,增加营业收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自2017年起,陆续开展了有色金属、化工品等相关贸易业务。

2018年,公司管理层完成了届内换任工作,新的管理团队具有多年从事贸易业务的经验和过硬的专业素质。同时,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拥有了一批稳定的供应渠道以及一批优质的客户群体,公司依托现有稳定的供应渠道,不断寻求新的优质供应商,以确保供应体系的稳定、高效;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新老客户的密切联络和深度沟通,不断了解和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建立稳定的忠实客户群体和销售渠道。以上这些宝贵的经验和资源为公司进一步开展贸易业务提供了保障。

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为37.03%,资金流动性良好,有充足的资金开展贸易业务。此外,公司拥有一支熟悉行业情况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团队不仅能针对当前的国际形势和国内政策制定出适合企业发展的正确决策,也能及时根据市场的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对既定方针作出有针对性的调整。同时,公司培养了一支成熟的业务团队,公司贸易板块下属各事业部均拥有熟悉贸易行业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在从事相关贸易业务时,能准确进行市场分析和判断,及时把握市场波动契机,并考虑下游需求情况,有针对性地对贸易策略进行及时调整,以实现贸易业务的稳定增长。

(2)公司年报中披露,正在积极筹划业务转型,请补充披露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

2019年,随着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宏观经济运行将延续稳中向好态势。未来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发展流通、促进消费等各项政策红利的刺激下,大宗商品市场将保持平稳发展,市场也将更加趋于理性。

公司管理层将综合分析和研究当前国内外经济及行业形势,结合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分析可能面对的经营风险,认真谋划未来发展方向。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拓展能源矿产品、林产品及化工品贸易渠道,依托现有的资源,加大对上下游客户的合作力度,并继续开拓新的客户群体、销售渠道和业务范围,推动公司贸易业务持续发展和稳定增长,2019年第一季度公司贸易业务收入79,233.61万元,同比增加533.01%,预计未来相关贸易业务将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将适时剥离盈利能力相对较弱的矿业资产,并寻求通过兼并、收购、股权投资等多种方式积极布局具有良好发展前景及盈利能力的产业,积极谋求拓展新的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业务转型。

会计师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宏达矿业2018年度财务报表执行了审计工作,旨在对宏达矿业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整体发表意见。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2. 铁精粉板块业务。公司原主业为铁矿石选矿及铁精粉销售,但该板块业务2018年只产生营业收入1.51亿元,同比减少29.67%。(1)请公分季度披露铁精粉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主要财务指标。(2)公司铁精粉在生产量和销售量分别下降23.41%、34.24%的情况下,库存量出现19.07%的上升。请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存货管理政策及库存周转率,补充说明公司产销量数量下降,并与库存量不配比的主要原因。(3)请公司补充披露,在铁精粉生产量下降的情况下,矿产资源补偿费出现上升的原因。(4)受地区政策影响,公司多家铁矿石子公司2018年出现阶段性停产情况。请公司结合停复工安排,补充披露临淄宏达、东平宏达、潍坊万宝等主要铁矿石公司的开工情况、铁矿石储量、产能保有量以及产能释放等生产信息。

公司下属公司东平宏达和潍坊万宝因按照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要求,于2016年1月起停止生产并进行安全生产自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03、2016-004号公告。此后,由于上述两家公司铁矿石品味较低,开采成本高,长期处于亏损状态,因此2018年度上述两家公司相关采选矿业务一直处于停产状态。

2018年初,公司下属公司临淄宏达按照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停止生产工作,并于2018年4月恢复生产,具体详见公司2018-017号、2018-021号公告。

随着铁矿石及铁精粉价格有所回升,东平宏达和潍坊万宝已经具备恢复生产的条件,在完成对相关生产设备及附件安全自查后,2019年3月,东平宏达和潍坊万宝相关采选矿业务已恢复生产。目前,东平宏达铁矿石储量9,634.9万吨,平均品位29.05%,设计产能200万吨;潍坊万宝铁矿石储量575.5万吨,平均品位29.58%,设计产能60万吨;临淄宏达铁矿石储量233.6万吨,平均品位43.76%,设计产能42万吨。

(5)请公司结合2019年铁矿石行业的发展情况,补充披露2019年铁矿石业务的生产计划。

2019年以来,国内铁矿石市场高位震荡。进入一季度后,进口矿市场主要受到澳洲飓风影响,铁矿石期货大幅走高,带动进口矿期货、国产矿价格上涨;4月份以来,巴西淡水河谷矿难事件后,其减产数量有所恢复,且澳洲飓风灾害等因素影响逐渐减弱,国内进口矿价格出现下调,且下跌幅度有所加大,普氏指数一度下跌至91.8美元;随着国内钢材市场震荡行情的影响,国内钢铁企业采购控价力度明显增加,大部分钢铁企业在铁矿石库存量比较宽松的情况下,继续提价采购的意愿不足,铁矿石市场整体处于横盘波动状态;进入5月份,国内主要矿种资源略有短缺现象,大部分矿石贸易商对后期市场持看涨心态,由此导致近期铁矿石市场呈现偏强上升走势。

2019年,公司铁矿石业务的主要生产计划如下:东平宏达计划开采铁矿石120万吨,生产铁精粉30万吨;潍坊万宝计划开采铁矿石18.8万吨,生产铁精粉5万吨;临淄宏达计划开采铁矿石12万吨,采购铁矿石60万吨,生产铁精粉45万吨。

会计师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宏达矿业2018年度财务报表执行了审计工作,旨在对宏达矿业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整体发表意见。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二、公司财务数据层面

5.公司资产结构。(1)公司2018年末的负债规模为10.81亿元,其中流动负债达到10.08亿元,请补充披露主要通过流动负债补充资金需求的考虑及合理性。(2)公司货币资金规模为1.38亿元,同比变动比例为-86.04%。请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大规模萎缩的主要原因。(3)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规模为3.05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1.0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未来还款安排。(4)公司应付利息规模从212万元上升至3046万元,同比增长1334%,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利息从156万元升至2138万元。但公司短期借款在规模上未发生较大变动。请公司补充披露短期借款与应付利息的变动情况不成配比的主要原因。

回复:

(1)公司2018年末的负债规模为10.81亿元,其中流动负债达到10.08亿元,请补充披露主要通过流动负债补充资金需求的考虑及合理性。

公司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将前期用于对参股公司股权投资的长期负债转入至流动负债科目所致;另一方面用于拓展能源矿产品、林产品及化工品贸易渠道,开拓新的客户群体、销售渠道和业务范围,实现贸易收入24.55亿元,同比增加830.10%,推动了公司贸易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稳定增长。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7.03%,资产负债率较低。

(2)公司货币资金规模为1.38亿元,同比变动比例为-86.04%。请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大规模萎缩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下属公司陆续开展了煤炭、化工品和林产品三个类别的贸易业务,经营模式采用自营模式,即从上游供应商采购货物、自主开拓下游客户渠道进行销售,公司通过对大宗商品行情的合理预判,提前与相关上下游客户锁定价格,签订相关购销合同,在需求量上涨时适时择机进行交割。因此公司主要通过预付货款方式进行采购,而应收账款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回款账期,是导致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2018年末贸易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已在2019年一季度全部收回。

(3)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规模为3.05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1.0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未来还款安排。

公司对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未来的还款安排如下:(1)关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公司一方面将于相关借款到期日前与相关债权方进行协商续贷事宜;另一方面,通过提前准备资金用于偿还到期未续贷的借款。(2)关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公司按照融资租赁款到期日进行逐笔支付。

(4)公司应付利息规模从212万元上升至3046万元,同比增长1334%,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利息从156万元升至2138万元。但公司短期借款在规模上未发生较大变动。请公司补充披露短期借款与应付利息的变动情况不成配比的主要原因。

公司应付利息增加主要是由于上后与相关借款单位积极协商签订展期或续贷事宜,相关利息在报告期内计提后延期进行支付。

单位:元

名称	应付利息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15,725,850.0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650,000.00
合计	21,375,850.00

会计师意见:

一、针对货币资金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资金运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取得公司银行开户清单并检查未发现存在帐外账户未入账情况;

3、取得所有银行对账单与账面进行核对一致;

4、对银行函证进行独立发函,所有回函直接由被函证银行快递至我所办公所在地或者由审计人员直接前往银行进行现场函证;

5、对货币资金抽查了大额发生收支情况,并抽取发生额较频繁的账户进行双向资金检查。

二、针对借款及应付利息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筹资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企业信用报告(贷款卡)信息,与账面借款信息进行核对;

3、对借款期末余额进行函证,所有回函直接由被函证单位快递至我所办公所在地;

4、检查借款合同及其对应的质押、保证合同,核对借款金额、借款日期、借款利率等信息与企业借款台帐是否一致;

5、检查本期新增、减少借款本金的银行单据,及本期归还利息的银行单据,与企业账面进行核对;

6、根据借款利率及期限,复核企业应付利息测算是否正确。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相关科目变动与实际情况相符。

6.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变动。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规模由上年的632万元增长至5.67亿元。(1)公司银行承兑票据期末终止确认金额达到4.24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票据结算比例较大的原因、票据贴现的操作流程及财务费用,终止确认的主要依据。(2)公司一年内新增的应收账款规模达到5.47亿元,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20.7%。请公司结合账款结算政策,补充说明应收账款规模急剧扩大的合理性。(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规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97.40%。请公司补充披露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单位名称,公司2018年与之分别产生的营业收入金额、应收账款规模、付款平均周期,并核实是否存在关联关系。(4)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内1%,1-2年5%,2-3年15%,3年以上20%。请公司结合历史回款情况,说明上述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回复:

(1)公司银行承兑票据期末终止确认金额达到4.24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票据结算比例较大的原因、票据贴现的操作流程及财务费用,终止确认的主要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下属公司陆续开展了煤炭、化工品和林产品三个类别的贸易业务,经营模式采用自营模式,即从上游供应商采购货物、自主开拓下游客户渠道进行销售,公司通过对大宗商品行情的合理预判,提前与相关上下游客户锁定价格,签订相关购销合同,在需求量上涨时适时择机进行交割。因此公司主要通过预付货款方式进行采购,而应收账款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回款账期,是导致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2018年末贸易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已在2019年一季度全部收回。

(2)公司一年内新增的应收账款规模达到5.47亿元,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20.7%。请公司结合账款结算政策,补充说明应收账款规模急剧扩大的合理性。

公司通过对大宗商品行情的合理预判,提前与相关上下游客户锁定价格,签订相关购销合同,在需求量上涨时适时择机进行交割,利用公司资金实力优势,通过对供应商进行提前支付一定比例货款,对客户给予一定账期的方式,充分利用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产生的商品价差,通过时间和地区的差异最大限度的获取贸易的利润。2018年度,公司贸易业务实现销售收入24.55亿元,比上年度增加了830.10%,由于2018年末相关应收账款未到合同所约定的收款期,故一年内新增应收账款5.47亿元,上述新增应收账款均已在2019年第一季度全部收回。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规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97.40%。请公司补充披露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单位名称,公司2018年与之分别产生的营业收入金额、应收账款规模、付款平均周期,并核实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元

客户	营业收入(不含税)	应收账款(含税)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客户1	333,050,562.43	296,899,891.42	162.69
客户2	431,431,018.88	85,593,804.85	36.21
客户3	330,060,954.15	71,604,104.07	39.59
客户4	64,935,927.82	65,325,676.16	183.60
客户5	47,184,632.32	16,394,045.03	63.41

公司及下属公司在与相关交易对象签署协议时,对交易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进行了核查,经核实,上述交易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内1%,1-2年5%,2-3年15%,3年以上20%。请公司结合历史回款情况,说明上述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公司铁矿石选矿及铁精粉销售业务由供销部统一负责,子公司只负责生产和出货。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周边钢铁企业和铁矿石贸易商,销售价格在综合考虑国内外铁矿石价格走势的基础上,主要参考同处山东地区的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鲁中矿业有限公司的报价,并根据铁精粉品位、杂质含量和客户关系等因素,和客户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对铁矿石贸易商通常采用预收货款的方式进行销售,对钢铁企业会综合评价合作关系和信用情况后,再确定是采用先款后货还是赊销的方式销售。公司2018年底大宗贸易业务产生应收账款已在2019年一季度全部收回。根据目前回款情况,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内1%,1-2年5%,2-3年15%,3年以上20%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会计师意见:

一、针对应收票据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取得被审计单位“应收票据备查簿”,相关信息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2、检查至审计时已兑现或已贴现应收票据的相关收款凭证;

3、对票据进行盘点,将盘点金额倒轧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与资产负债表日余额进行核对;

4、索取大额票据涉及的销售合同或协议、销售发票和产权交割单等原始交易资料并进行核对,检查是否存在无交易实质的票据;

二、针对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本年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产权转移单据,检查会计入账时点、入账金额的准确性;

3、对余额及发生额较大应收账款进行独立函证,所有回函直接由被函证单位快递至我所办公所在地或者由审计人员直接前往被函证单位进行现场函证;

4、对应收账款发生额及余额进行分析性程序;

5、对余额及发生额较大应收单位,通过网络查询相关工商信息,核对重要信息,检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6、获取外部律师针对重要客户是否属于关联方的核查报告;

7、检查被审计期间及期后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大额客户回款的银行回单;

8、复核公司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及一贯性;

9、检查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

10、复核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也没有发现未披露的关联交易,相关科目变动与实际情况相符。经核查,期末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5.36亿元,期后均已收回。

7.预付款项。公司预付款规模达到3.1亿元,较上年4986万元变动明显。同时,向前五名预付款的金额总计3.08亿元,占比达到99.44%。请公司补充披露预付款金额大幅上升的原因,以及结合采购模式、订单情况、前五名预付款对象和前五名供应商的对比情况,补充说明预付款项支出的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实现销售收入24.55亿元,比上年度增加了830.10%,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0.55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82.71%;其中向前五名供应商预付款项的期末余额为1.46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89%,预付款项随营业收入的增加而相应增加。2018年末已签订未供货的采购合同约6.46亿元,支付预付款3.08亿元,上述预付款项所涉及的合同已在2019年第一季度履行完毕。采用预付款方式进行采购,符合相关贸易行业的商业逻辑。

公司前五名预付款对象和前五名供应商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前五名预付款对象	预付款金额(元)
供应商A	115,149,220.52
供应商B	89,115,340.36
供应商C	43,100,500.00
供应商D	31,242,802.66
供应商E	29,546,499.04

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供应商D	1,458,546,427.69
供应商A	226,365,441.15
供应商F	154,734,201.75
供应商G	102,327,636.50
供应商H	112,892,257.15

会计师意见:

针对预付款项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采购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抽样查看预付账款相对应的采购合同条款、支付凭证及其他支持性文件;

3、检查预付账款账龄的准确性;

4、查看预付账款所对应的货物的期后入库情况;

5、对余额较大预付款项进行独立函证,所有回函直接由被函证单位快递至我所办公所在地。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预付款项的变动与实际情况相符。

8.应付账款。公司应付账款的结构与其他公司呈现明显差异。(1)公司1年内的应付账款规模从1961万元上升至3364万元,变动比例与营业收入变动不成配比,请公司补充说明原因。(2)公司1至2年应付账款期初余额为2522万元,2至3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2336万元。该账龄内的应付账款在本年度内支付比例较小,请公司补充说明未予支付的原因。(3)公司3年以上应付账款的规模从3469万元上升至5849万元,占应付账款总规模近50%。请公司补充披露应付账款长期未予结算的主要原因。

回复:

(1)公司1年内的应付账款规模从1961万元上升至3364万元,变动比例与营业收入变动不成配比,请公司补充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增长830.1%,占营业总收入的92.92%,公司利用资金实力优势,通过对供应商进行提前支付一定比例货款,对客户给予一定账期的方式,通过公司专业的团队,充分利用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产生的商品价差,通过时间和地区的差异最大限度的获取贸易的利润。因此,公司贸易业务主要付款方式为预付货款,少量为应付账款,导致营业收入变动比例与应付账款变动比率不成配比。

(2)公司1至2年应付账款期初余额为2522万元,2至3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2336万元。该账龄内的应付账款在本年度内支付比例较小,请公司补充说明未予支付的原因。

公司下属公司东平宏达、潍坊万宝因按照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要求,于2016年1月起停止生产并进行安全生产自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03、2016-004号公告。此后,由于上述两家公司铁矿石品味较低,开采成本高,长期处于亏损状态,报告期内,上述两家公司相关采选矿业务处于停产状态,工程项目暂停,应付账款支付较慢,2019年恢复生产后,已陆续进行支付。

(3)公司3年以上应付账款的规模从3469万元上升至5849万元,占应付账款总规模近50%。请公司补充披露应付账款长期未予结算的主要原因。

公司下属公司东平宏达、潍坊万宝因按照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要求,于2016年1月起停止生产并进行安全生产自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03、2016-004号公告。此后,由于上述两家公司铁矿石品味较低,开采成本高,长期处于亏损状态,报告期内,上述两家公司相关采选矿业务处于停产状态,工程项目暂停一直未验收结算,同时,近两年应付账款支付比例较少,导致欠款周期较长。

会计师意见:

针对应付款项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采购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长期应付款形成的原因;

3、检查应付账款账龄的准确性;

4、对余额及发生额较大应付账款进行独立函证,所有回函直接由被函证单位快递至我所办公所在地。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应付账款的变动与实际情况相符。

9.存货金额。公司2018年末存货账面金额为3149万元,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两部分构成。请公司补充披露:(1)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主要明细。铁矿石商品请补充披露原材料与库存商品的确认方式与结转条件。(2)存货金额与营业收入变动不成配比的主要原因。(3)2018年度末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主要原因及合理依据。

回复:

(1)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主要明细。铁矿石商品请补充披露原材料与库存商品的确认方式与结转条件。

公司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主要明细如下表列示,原材料主要为公司用于生产所必备的相关备品备件,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主要产品铁精粉。

单位:元

存货	名称	金额
原材料	爆破材料	394,718.99
	油料	338,674.44
	木材	220,327.81
	输送带	133,846.16
	锤头	95,641.03
	线缆	812,870.82
	衬板、钢板	433,739.63
	建筑材料	42,459.18
	钢球	60,403.48
	阀门	54,727.00
	轴承	421,299.78
	开关	315,421.31
	三角带	72,378.12
	备品备件	13,779,676.48
	铁矿石	824,034.33
库存商品	铁矿石	52,624.29
	铁精粉	12,653,749.23
	铜精粉	702,633.30
合计		31,409,225.38

原材料与库存商品的确认方式与结转条件为:潍坊万宝自产的铁矿石全部计入库存商品,根据月度铁精粉生产计划,将计划内铁矿石转入原材料,办理出库手续,计划外的铁矿石仍在库存商品核算;其他生产铁矿石产品的下属公司自产及外购铁矿石全部计入原材料,生产的铁精粉全部计入库存商品。

(2)存货金额与营业收入变动不成配比的主要原因。

公司2018年度存货均为铁精粉板块产生,而铁精粉板块营业收入占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的5.70%,2018年末,贸易业务中存货均已完成销售,无存货库存,因此存货金额与营业收入变动不成配比。

(3)2018年度末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主要原因及合理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8年末,公司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潍坊万宝、临淄宏达、东平宏达三个下属公司存货进行评估,并分别出具了万隆评咨字(2019)第60023号、万隆评咨字(2019)第60024号、万隆评咨字(2019)第60025号存货价值分析咨询报告,存货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存货账面价值,均不需要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会计师意见:

针对存货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采购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本年记录的采购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采购合同及产权转移单据等证明文件,评价相关存货结转时点、数量、金额是否准确;

3、实质性分析程序;

4、实施监盘程序,检查期末存货的数量及状况;

5、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对存货进行减值测算。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10. 无形资产。公司采矿权与探矿权的期初账面价值分别为2.37亿元与600万元。(1)2018年度末对采矿权进行摊销和计提减值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主要原因,并说明会计处理依据。(2)公司2018年对探矿权予以处置,请公司补充披露探矿权的基本情况、购买价格、公司对探矿权的使用情况、予以处置的主要考虑及定价依据。

回复:

(1)2018年度末对采矿权进行摊销和计提减值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主要原因,并说明会计处理依据。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探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采矿权采用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2018年度,公司下属公司采矿业务处于停产状态,铁矿石产量为0,所以2018年度未对采矿权进行摊销。

2015年,公司委托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长期投资所涉及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对涉及的采矿权计提了减值准备。

2018年公司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临淄宏达、东平宏达、潍坊万宝三个下属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进行评估,并分别出具了万隆评咨字(2019)第60020号、万隆评咨字(2019)第60021号、万隆评咨字(2019)第60022号部分资产价值分析咨询报告,各采矿权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不需要对采矿权计提减值准备。

(2)公司2018年对探矿权予以处置,请公司补充披露探矿权的基本情况、购买价格、公司对探矿权的使用情况、予以处置的主要考虑及定价依据。

2011年3月,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与山东省大地注浆堵水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凤凰山地区多金属普查探矿权转让合同》,经双方协商,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507.6875万元的价格购得了凤凰山地区多金属普查探矿权。2013年5月7日,临淄宏达正式取得“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凤凰山矿区铁铜矿勘探”探矿权,取得勘查许可证号为:T3712008100201573 8,有效期自2013年5月7日至2014年6月30日,勘查单位为山东省第四地质矿产勘查院,探矿权首设面积为1.03km2。临淄宏达于2014年5月对凤凰山探矿权进行了延续,该探矿权勘查阶段由详查转为勘探,取得勘查许可证号为:T3712008100201573 8,有效期为2014年7月8日至2016年6月30日。2016年5月底,临淄宏达再次向淄博市国土资源局报送材料准备延续探矿权使用期限,但由于政策变化,相关政府部门未对本次探矿权延期申请进行批准,此后,公司就此事项向多部门进行询函和了解情况,但均未获得回复。据此,由于在报告期内,上述探矿权期限已经到期,申请延期未果,故凤凰山地区探矿权已灭失,公司在无形资产项目中本期减少金额进行了列示。

会计师意见:

针对无形资产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无形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无形资产的权属证书原件及有关协议和董事会纪要等文件、资料,查看无形资产是否归属于被审计单位、审计期间是否属于受益期间;

3、检查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4、测算无形资产摊销的准确性;

5、结合无形资产的现状及减值迹象的判断,对无形资产减值进行检查;

6、获取第三方评估机构对于长期资产的评估咨询报告,复核报告测算数据未见异常情况,根据该报告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公司已充分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三费情况。(1)公司销售费用中,未包括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请公司确认销售费用的列示是否正确,如果存在遗漏,请予以补充更正。(2)公司管理费用中,出现存货盘亏104万元。请公司自查是否存货盘亏的主要原因、责任人以及赔偿情况,并核实公司内部管理上是否存在缺陷,并提出相应的整改方案。(3)公司2018年中介机构服务费从793万元下降至138万元,与公司2018年出现多笔诉讼的情况不符。请公司说明中介机构服务费下降的原因。

回复:

(1)公司销售费用中,未包括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请公司确认销售费用的列示是否正确,如果存在遗漏,请予以补充更正。

公司业务团队的主要人员在公司担任其他相关管理工作,其工资等职工薪酬列入公司管理费用。同时,公司其他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全年合计金额为97.52万元,数额较小,为与去年口径保持一致,遵循一贯性原则,销售人员工资统一在管理费用中核算。

(2)公司管理费用中,出现存货盘亏104万元。请公司自查是否存货盘亏的主要原因、责任人以及赔偿情况,并核实公司内部管理上是否存在缺陷,并提出相应的整改方案。

公司存货盘亏是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的结果。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下属公司潍坊万宝铁精粉前期入库时水分含量较大,存货的水分减少使得含水率下降,公司期末盘点时对其进行了重新测算;

②公司铁精粉存货的储存方式为室外堆场,因此,存货出现自然损耗的情形;

③公司在年末对存货进行盘点时,经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协商,最终按照会计准则的谨慎性原则对存货的账面价值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3)公司2018年中介机构服务费从793万元下降至138万元,与公司2018年出现多笔诉讼的情况不符。请公司说明中介机构服务费下降的原因。

2018年度,公司中介服务费下降的原因如下:

①公司2017年度为业务转型及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标的,雇佣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进行了大量的尽调和考察工作,由此产生了较高的中介费用。

②2018年,公司针对所涉及的诉讼事项,聘请专业的法务顾问进行跟踪,其费用在职工薪酬中核算。

③公司与常年法律顾问律所签订了相关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诉讼费用以公司相关涉诉案件的审判结果为依据计算,由于2018年公司相关涉诉案件尚在审理中,尚未结案,相关诉讼费用无计算依据,因此公司未在年报中计提相关费用。

会计师意见:

针对费用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相关的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费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2018年每月工资表,与账面相关科目进行核对,检查工资入账的准确性;

3、计算分析主要项目发生额,并与上一年度进行比较,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

4、获取大额费用合同,检查费用入账的合理性、准确性;

5、结合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银行存款来达账项等科目的审计,检查是否存在应计未计费用的情况。

我们阅读了宏达矿业对本问题的回复,并将其与我们在审计宏达矿业2018年财务报表时从宏达矿业获取的管理层解释及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了比较,我们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2018年与2017年保持费用口径一致的前提下,将销售人员工资计入管理费用。

三、公司运营层面

12.子公司管理情况。(1)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平宏达)因当地安全生产要求,自2016年起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但该公司2018年产生营业收入3950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信息披露前后不一致的主要原因。(2)东平宏达2018年末净资产为-1.15亿元,净利润为-5650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东平宏达出现较大亏损的主要原因,以及公司未来对东平宏达的经营安排。(3)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尚处于停产状态,但产生了净利润287.13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净利润产生的原因。

(4)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与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同为从事铁矿石开采的企业,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82亿元和4.71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26万元和1.18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两家公司经营效率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5)公司在2018年新设淄博鑫南矿业有限公司等多家新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新设多家公司的主要原因。

回复:

(1)山东东平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平宏达)因当地安全生产要求,自2016年起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但该公司2018年产生营业收入3950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信息披露前后不一致的主要原因。

公司下属公司东平宏达采选矿业务自2016年起一直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内,东平宏达销售了部分铁精粉库存,实现营业收入500万元,同时,开展了化工品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400万元,出售废石及废铁实现收入约50万元,与信息披露采选矿业务停产未有不一致情况。

(2)东平宏达2018年末净资产为-1.15亿元,净利润为-5650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东平宏达出现较大亏损的主要原因,以及公司未来对东平宏达的经营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公司东平宏达生产用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3,474万元,矿井排水及养护费1,222万元,职工薪酬300万元全部转入管理费用,是导致东平宏达亏损的主要原因。2019年3月,东平宏达已恢复生产。东平宏达铁矿石储量9,634.9万吨,平均品位29.05%,设计产能200万吨,2019年计划开采铁矿石120万吨,生产铁精粉30万吨。

(3)潍坊万宝矿业有限公司尚处于停产状态,但产生了净利润287.13万元。请公司补充说明净利润产生的原因。

公司下属公司潍坊万宝2017年开展了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并与相关供应商签订了有色金属采购合同,但此后由于供应商原因,相关合同未能完全履行,从而构成实质违约,因此相关供应商根据协议约定,在报告期内向潍坊万宝支付了违约金,从而使得潍坊万宝在2018年实现了净利润287.13万元。

(4)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